

沁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沁政办〔2022〕37号

沁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沁阳市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 综合示范县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沁阳市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实施方案》已经
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沁阳市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环境，探索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发展体制，提升我市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水平，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顺利开展，根据《河南省商务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确定舞阳县等13个县（市）为2018年省级第四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函》（豫商建〔2019〕1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中央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部署要求，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体、民众参与、市场导向、合作共赢”的原则，以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发展为出发点，探索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发展体制机制，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整合各类市场资源，深入建设和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培育农村电子商务供应链，促进产销对接，强化农村电子商务宣传教育和培训，推动农村电子商务成为乡村振兴的新动能和新引擎。

二、基本原则

（一）规划引领，创新发展。坚持规划先行原则，根据省市要求，以电子商务进农村为重点，制定和完善全市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探索建立有利于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创新的模式和机

制，推动全市农村电子商务规范发展、有序发展、集聚发展、创新发展。

(二) 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突出企业的主体地位。政府通过完善政策、创新机制、搭建平台、改善环境等措施，充分调动和激发社会各方广泛参与电子商务进农村的创新力和创造力。

(三) 突出重点，稳步推进。充分发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典型农业农民网商的带头引领作用，在重点区域和特色领域集聚发展。集中力量解决农村电子商务发展中物流、人才、金融服务等问题，及时总结经验教训，提升示范效应，逐步在全市范围内推广。

(四) 建立平台，整合资源。建立电子商务运行服务体系平台，打造农村电子商务生态圈，构建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打通信息渠道、物流渠道，实现电子商务安全交易。

三、实施目标

(一) 总体目标。三年内，实现企业、物流、服务紧密融合，电子商务在促进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城镇化进程、提高农产品商品化率、方便农民生产生活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农村居民网购网销更加普及，农村商品物流配送能力显著提高，物流成本有所下降，基本实现快递到乡镇、配送到村庄，初步形成效率高、损耗低、调节快的农村现代流通体系，农村流通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基本实现电子商务应用更加广泛、保障体

系更加健全、配套服务更加完善、产业发展更加集聚的农村电子商务新格局。

（二）具体目标

1.农村电子商务交易规模持续增长

到 2022 年底，全市主要农副产品、农村地区加工品网络销售额较 2019 年底增长 30%，全市农村电子商务交易额较 2019 年底增长 25%以上。

2.农村电子商务应用水平全面提升

到 2022 年底，全市农村电子商务应用普及取得重大进展，较 2019 年底全市新增网商网店 500 户，培育本土电商企业 20 家以上，打造区域公共品牌，累计培训各类农村电商人才 5000 人次，带动农村居民就业、创业 500 人以上。

3.农村电子商务载体建设稳步推进

到 2022 年底，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在县域内形成 1—2 个农村电子商务产业创业园、网商孵化园。

4.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较为健全

到 2022 年底，全市农村电子商务产业政策机制、组织推进机制、资金管理机制完善并有效落实。通过有效整合各种资源，形成由县级公共服务中心、乡级电商服务站、村级电商服务站三级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农村物流配送网络和乡村服务网点覆盖全市农村，为农村消费者提供信息发布、网络购销、售后等服务。

四、实施内容

坚持“企业为主、政府推动、市场运作、合作共赢”的原则，搭建综合性的县域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体系，主要包括：

(一) 完善农村电商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县级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充分利用县域内现有的各类产业园区、闲置厂房，最大限度地利用现有资源，建立县级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通过招投标的形式，交由具备运营经验及条件的企业运营管理。引入电子商务服务企业，为从事网络创业和服务人员提供技术支持、信息服务、产品对接、品牌建设、管理咨询等全面服务，为农产品网上销售提供服务支持。加大对初创电商企业的帮扶，促进传统企业的电商转型，提升企业电商竞争力。负责企业产品规划、企业电商孵化、企业电商运营扶植。同时，不断挖掘本地特色优势产品，促进县域电商形成抱团合力。完善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体系。为农民提供技术指导、物流配送、信息咨询等服务功能，打通农村电子商务应用“最后一公里”；收集发布当地特色农产品供求信息，促进“农产品进城”；帮助村民网上购物，提供快递收发服务，实现网上代购和物流配送；围绕农村消费提供相关便民服务，促进农村消费，带动农村产品销售，促进农民增收，搞活农村经济。

(二) 健全农产品供应链和农村电子商务物流体系，促进农村产品上行。加快农村电商快递物流体系建设，整合现有快

递物流资源，在前期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建设基础上，进一步整合市场化的物流资源，完成200个村级物流服务站点，改造升级县级快递物流仓储分拣中心。整合乡镇快递网点和便民超市等现有资源，改造升级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和物流服务站（点）。对我市传统物流快递分拣的优化升级，配备自动化分拣系统，加快完善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体系，改造提升农村寄递物流基础设施，支持发展共同配送，推动物流统仓共配，降低农村物流成本。开展农村产品的网络品牌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开展农村产品的包装设计与视频拍摄、代运营、分销体系建设等服务，指导创建自有品牌。指导开展农村产品标准化及溯源体系建设，解决农产品线上销售的前置障碍，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农村产品的品牌培育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加强互联网技术应用和推广，打造区域农特产品公共品牌，推动农特产品上行。引导电商企业创建网络自有品牌，鼓励魅丝黛儿、众德怀药、良农公社、神农陶、盆窑黑陶等积极打造网络知名品牌。积极组织、引导各类农业合作社与电商平台对接，引导电商个人、合作社等应用电子商务手段，拓宽采购、销售渠道，创新营销模式，扩大电子商务在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的双向流通网络中的应用，实现线上与线下交易的融合，带动农业生产的组织化与标准化，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三）开展农村电商培训，助力脱贫攻坚。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加大相关政府部门、企业、涉农组织、和创业青年培训

力度，帮助落实培训所需的场地、设备、资料以及培训人员召集等，合理设置电商理论和实操课程，提高农村群众电子商务技能。有计划地培养一批理论和实践能力强的农村电子商务专业人才，以返乡创业青年、第一书记、巧媳妇和有潜力的残疾人等为重点，在有条件的贫困村培育电商矿物质带头人。通过电商矿物质带头人的宣传发动，提高困难户对电商矿物质的参与度。更好服务沁阳电子商务发展，更快地推进沁阳电子商务进农村工程。力争三年内电子商务培训 5000 人次，带动新增就业人员 500 人以上。

五、项目投入及扶持资金

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计划投资 1500 万元（省级资金），市财政配套相应资金，主要用于县域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建设，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农产品电商供应链和营销体系建设，农村电商培训体系建设及开展农村电商规划和宣传等。

为进一步规范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新动力的若干意见》（豫政〔2016〕16号）《河南省商务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确定舞阳县等 13 个县（市）为 2018 年省级第四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函》（豫商建〔2019〕1 号）等文件精神，制定可行有效的资金管理办法，确保上级资金安全。

我市将通过引进电子商务企业投资，争取上级专项资金等形式，加大对电子商务产业的投资力度。同时，市财政每年预算安排一定额度的电子商务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我市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相关的工作。

六、时间进度安排

（一）启动阶段（2019年3月至2019年11月）

1.情况摸底。一是全市产业基础情况调查摸底，包括当地特色农产品、手工艺品、工业品、旅游等产业发展规模及特色产业市场覆盖面、市场占有率等情况。二是全市电商基础情况调查摸底，即当前电子商务发展现状，包括从事电商的企业、人员、重点网销产品、交易额以及本地网购金额等。三是全市电子商务进农村物流快递情况调查摸底。四是全市特色产业和特色产品情况调查摸底，包括四大怀药、驴肉制品、花茶等农特产品。

2.宣传带动。在政府网站、电视台、报纸等媒体大力宣传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具体政策、业务流程以及推进情况等，营造电子商务发展的良好氛围。

（二）主要项目实施阶段（2019年9月至2023年2月）

1.实施项目：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建设与运营（实施时间：2019年9月至2023年2月）

因地制宜，完善资源配置，设立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2020年6月底前打造成运营团队精良、前台服务与线上服

务平台完善、管理制度合理并有政策支持、运营经费保障的沁阳市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设立运营区、培训区、网络直播间、网商孵化区、行政办公区等区域，建立科学完善的服务管理考核机制。开展电商培训、创业孵化、农村电商平台运营、第三方平台推广对接、信息宣传等服务工作。为从事网络创业和服务人员提供技术支持、信息服务、营销推广、管理咨询及其他增值业务等全面服务。网络直播间作为沁阳市直播电商基地的载体，为直播电商人才提供创业就业的办公场地及相应设备。积极做好服务资源落地和专业服务对接工作。加强资源整合，建立服务标准，规范服务流程，确保服务质量。

2.实施项目：县乡村三级服务站点建设（实施时间：2020年9月至2023年2月）

加快县乡村三级电商服务站点建设，不断完善农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体系。用3至4年时间在全市建成至少165个村级电商服务站，其中在2021年4月底前完成30个村级服务站和90个电商服务联络点建设。计划2023年2月底前，完成其他170个服务站点建设。服务站按照市场化持续运营的原则，能为村民提供网购网销、缴费充值、订票、代收代发、取送快递、当地产品推介宣传、信息发布等服务。

3.实施项目：农产品供应链和营销体系建设（实施时间：2019年9月至2023年2月）

结合我市特色，打造县域公共品牌。通过线上、线下活动

的举办，推进公共区域品牌的知名度，提升公共品牌授权商品的销售。依托农特产品龙头企业，为本地农村产品开展溯源和质量认证提供服务，实现本地农村产品上网、二维码扫描等方式追溯，促进我市农村产品标准化、规模化的生产，完善农村产品加工、包装、运营和配送全产业链的发展，打造本地优势产业、名优产品上网销售，促进农村产品线上线下销售的融合发展。

4.实施项目：农村电商物流配送体系建设（实施时间：2019年10月至2023年2月）

整合现有电商快递物流资源，建设服务农村的公共性县域快递物流仓储分拣配送中心，升级改造乡村快递配送站点，形成比较完善的县、乡、村三级快递物流运输体系，实现提速降费，为促进“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奠定基础。建立开放、透明、共享的物流信息平台数据应用系统。

5.实施项目：农村电子商务人才培育（实施时间：2019年9月至2023年2月）

整合现有资源，建立健全培训体系，研究制定培训计划、落实培训经费。成立专业电子商务培训机构或者依托职业技校、第三方培训机构等现有资源，以政府购买的形式进行培训。建立多层次的农村电商培训机制。针对政府、企业、农民等提供基础普及性的公开免费培训。针对农村待业青年、返乡大学生等有创业需求的群体提供公益性或者市场化的增值培训。对网

商着重加强网点注册、商品推广、经营管理、直播技能等培训。提高实操水平，提升创业创新能力。确保培训产生实效。同时要建立人才档案，实行动态、分类管理，推动完善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

（三）总结提升阶段（2023年1月至2023年2月）

依据商务部、财政部《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运营情况、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全面的梳理和总结，并查找不足，整改提升，全面开展自查和验收，迎接上级验收。

七、保障措施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成立以市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的电子商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市直有关部门和乡镇、街道办事处主要领导为成员，统筹指导全市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沁阳市电子商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电子商务发展促进中心。领导小组定期召开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工作会，研究制定相关政策，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二）加大宣传，共同参与。利用搜索引擎、大型门户网站、微博、论坛等网络媒体和报纸、广播电视台等传统媒体大力宣传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各项举措，增强企业投资和应用电子商务的信心。定期举办形式多样的创业大赛、沙龙、论坛、路演等活动，挖掘在农村电商（电商扶贫）工作中涌现

出来的先进人物和典型案例，营造政府、企业以及社会各界共同参与推动电子商务发展的良好氛围。

(三) 明确职责，严格管理。各成员单位要明确职责分工。根据全市总体工作方案，各责任主体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具体项目实施方案，全面推进项目实施工作。市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将对乡镇、街道办事处工作实施情况进行不定期专项督查，将网络畅销商品数量、新增网店数和龙头企业数作为重要内容列入农村电子商务专项考核，以销售业绩为主进行量化考核。

(四) 加大政策配套和支持力度。为加快推进我市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推动全市电子商务产业快速发展，根据《河南省商务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7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申报工作的通知》(豫商建〔2017〕35号)文件要求，明确了产业发展的目标任务和扶持政策，市财政每年拿出一定额度资金用于支持电子商务产业的发展，鼓励更多企业发展新型电商，促进全市大众创业和万众创新。

(五) 加强农村电子商务行业规范管理。发挥商务、公安、市场监管、税务、文旅等部门监管职能，促进网络交易主体依法经营，大力打击网络售假和网络诈骗等违法行为，完善电子商务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

(六) 强化农村电子商务监督考核。建立完善资金与项目管理制度，公开项目申报、评审、评估等环节工作，建立项目

动态监管、农村电子商务市场管理机制，保证示范项目资金安全和政策效果。加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目标管理，明确责任分工，层层分解工作任务。制定年度考核标准，下达考核指标。定期考核评价电子商务建设和应用情况，及时报送示范工作进展情况和年度工作总结；市政府督查室要加强对项目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及时通报情况。对领导重视、措施得力、成效明显的予以通报表彰；对重视不够、力度不大、动作迟缓的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跟踪督办。确保工作取得实效，集聚合力，共同推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顺利开展。

沁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1月17日印发
